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内涵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政法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10.40	11,985.40	11,894.42	10.00	99.24	9.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10.40	11,985.40	11,894.42	—	99.2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水平地方高校（培育）建设项目：学校办学规模基本稳定，人才培养结构更加优化，新文科特色的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基本形成；法学、国家安全学科影响力进入全国前列，各类学科快速协调发展，若干学科或学科方向实现重大突破，进入国内第一梯队；学科领军人才进一步集聚，教师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			高水平地方高校（培育）建设项目：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立项数完成10个，法学核心期刊论文数完成8篇，中办以上级别采用咨询成果数完成10个，基本建成服务国家法治建设和外交安全战略以及上海“一带一路”桥头堡的精英人才培养基地、高层次专业人才集聚高地，建成国内一流的专业智库与新文科实验室平台。			
	高校学位点培优培育计划：围绕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及法学博士学位授权点各项指标要求，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持续打造审计硕士和翻译硕士建设项目，加快培养国家基层治理现代化特色法治人才和上海卓越全球城市新型涉外法治人才。			高校学位点培优培育计划：高层次学术论坛召开4次，高质量决策咨询报告完成5份，法治中国调研开展5次，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上合组织培训基地运行经费：出版专著10项，承担培训350人，高层次人次达到10%以上，完成了提升提供高层次、多方位平台任务。市属高校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已完成任务，达到有利于教师队伍可持续发展的制度环境和教书育人的文化氛围，全面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上合组织培训基地运行经费：承担上合组织国家执法人员的各类专业培训任务，与上海合作组织地区反恐机构执行委员会开展合作，全面打击恐怖主义、分裂主义和极端主义势力，维护成员国之间边境稳定，可以进一步促进上合组织相关国家反恐、维稳等工作中的交流与合作，提升上海城市公共安全治理能力和国际交流水平，提升提供高层次、多方位平台。			委属公办高等学校基础教学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对公共计算机实验室老旧设备进行更新，完成更新改造10间公共计算机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后可每年开设实验课程约501门次，学生受益人数约9000余名本科学生，切实提高实验室使用效率，保障教学水平。			
	市属高校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改革教育教学体制机制，牢固确立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通过建立教师激励体制机制，激励教师将主要精力投入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形成有利于教师队伍可持续发展的制度环境和教书育人的文化氛围，全面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贯彻落实学校“十四五”规划中的“一流专业与课程分类培育计划”，培育打造一流本科专业和一流本科课程，培育高级别优秀教学成果。			
	委属公办高等学校基础教学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对公共计算机实验室老旧设备进行更新，预计共更新改造10间公共计算机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后可每年开设实验课程约501门次，学生受益人数约9000余名本科学生，切实提高实验室使用效率，保障教学水平。			高校学生食堂价格调节补贴：通过食堂价格调节补贴，使学校学生食堂价格基本保持平稳，学生满意。			
	贯彻落实学校“十四五”规划中的“一流专业与课程分类培育计划”，培育打造一流本科专业和一流本科课程，培育高级别优秀教学成果。			学科建设经费：已完成国家社科重大科研项目专题辅导、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辅导、国家社科基金青年教师申报培育等任务；已做好法学、监狱学两个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工作，开展各项预评估工作；已做好主干学科布局调整任务；已完成更名大学申报各项指标建设任务。上海全球安全治理研究院：聚焦全球安全治理、上海合作组织研究、国家安全研究、网络反恐研究、上合组织区域与国别为特色的国际法治等研究领域基础性研究，夯实学科基础。			
	高校学生食堂价格调节补贴：通过食堂价格调节补贴，使学校学生食堂价格基本保持平稳。			马克思主义研究重点专栏建设：举办“党内法规研究”专栏建设座谈会、加强栏目选题策划、加强学报编辑队伍建设。已完成各项任务，高水平地方高校（培育）建设项目、高校学位点培优培育计划、市属高校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上合组织培训基地运行经费、委属公办高等学校基础教学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高校学生食堂价格调节补贴、学科建设经费、人工智能促进科研范式改革赋能学科跃升计划项目、马克思主义研究重点专栏建设等			
	学科建设经费：做好法学、监狱学两个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工作，开展各项预评估工作；做好主干学科布局调整任务；完成更名大学申报各项指标建设任务。						
	上海全球安全治理研究院：聚焦全球安全治理、上海合作组织研究、国家安全研究、网络反恐研究、上合组织区域与国别为特色的国际法治等研究领域基础性研究，夯实学科基础。						
	马克思主义研究重点专栏建设：举办“党内法规研究”专栏建设座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位点培育数	≥1.00(个)	1.00(个)	5.00	5.00	
		上合培训基地外训人数	≥350.00(人)	350.00(人)	5.00	5.00	
		激励教职工数	≥600.00(人)	600.00(人)	5.00	5.00	
		出版专著数	≥1.00(个)	1.00(个)	5.00	5.00	
		高端学术论坛数	≥4.00(次)	4.00(次)	5.00	5.00	
	质量指标	博士学位点培育达标率	达标	达成指标	5.00	5.00	

	时效指标	激励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5.00	5.00	
		各项任务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5.00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学生食堂价格稳定	稳定	达成指标	5.00	5.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与上合国家外交与司法合作	提升	达成指标	5.00	5.00	
		教学建设对提升学生实践能力的作用	提升	达成指标	5.00	5.00	
		打造专业特色与品牌，提升人才培养水平	提升	达成指标	5.00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师可持续发展能力学校综合影响力	提升	达成指标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5.00(%)	85.00(%)	10.00	10.00	
		激励教师满意度	≥85.00(%)	85.00(%)	10.00	10.00	
		用人单位满意度	≥85.00(%)	85.00(%)	5.00	5.00	
总分					100.00	99.92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统筹引导实施的教育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政法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8.02	1,552.08	1,445.32	10.00	93.12	9.3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8.02	1,552.08	1,445.32	—	93.1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高校智库内涵建设项目、教育依法行政建设与提升项目、市级高校智库建设项目、依法治校与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推进项目。			基建维修及配套开办专项-青浦校区学生公寓1号5号维修工程，解决建筑设施老旧破损功能丧失的问题，提高学生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立德树人专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90%，内部研讨会5次，决策咨询成果6个，主题培训、学生会议2次，基本完成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价值引领项目，开展全市教育系统重点群体数据收集及研判。 高校智库内涵建设项目，完成决策咨询成果上报10篇，完成高层次内参成果采纳10篇，打造全球安全治理与反恐研究为主要特色的专业智库。 教育依法行政建设与提升项目，完成《教育法典制定中教育法律法规规章入典问题研究》，项目完成验收，促进了教育法学人才培养、科学研究。 基础教育发展项目-《上海市未成年人学校保护三年专项计划（2024年度）》，已完成开展调查分析，完成编写读本，开展拓展培训，推进小学、初中阶段《未成年人学校保护工作制度建设指南》的研制工作进程等。 高等教育发展专项-上海市“一带一路”安全合作与中国海外利益保护协同创新中心，完成召开论坛、座谈会任务，定期连续出版研究报告，文献信息中心达到收集整理1万份以上资料的任务，形成国内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接专项任务数		≥10.00(个)	10.00(个)	15.00	15.00	
	质量指标	专项任务完成率		≥90.00(%)	90.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专项任务按计划完成率		≥90.00(%)	90.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思想工作影响力		提升	达成指标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学术影响力		提升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项任务完成满意度		≥85.00(%)	85.00(%)	15.00	15.00	
总分						100.00	99.31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政法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9.45	319.45	314.34	10.00	98.40	9.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9.45	319.45	314.34	—	98.4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信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整改及测评项目子系统建设、数据治理与运营 开放建设项目子系统建设。			已完成信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整改及测评项目子系统建设和数据治理 与运营开放建设项目子系统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		=1.00(套)	1.00(套)	10.00	10.00	
		防火墙		=2.00(台)	2.00(台)	10.00	10.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00(%)	95.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00(%)	100.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的网络安全防护能力		有提升	达成指标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业务部门工作效率		有提升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00(%)	90.00(%)	15.00	15.00	
总分						100.00	99.84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政法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9.50	1,619.50	1,566.57	10.00	96.73	9.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4.50	1,064.50	1,011.57	—	95.0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555.00	555.00	555.00	—	10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退役军人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0号)和《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上海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印发<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委规〔2020〕2号)》文件精神，学校制定了相应的学生奖助管理办法，保障资金使用的正确性、有效性和及时性，发挥资助育人的导向性激励作用，保障大学生学业的健康顺利完成。其中， 1.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发放对象是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含预科），严格执行国家政策文件，按照当年度市教委下拨的名额，规范评审程序和条件，应助尽助，并及时发放； 2. 硕士生国家助学金，发放对象是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所有在校全日制 硕士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严格执行国家政策文件，应助尽助，并及时发放； 3. 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全日制在校退役士兵学生全部享受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严格执行国家政策文件，应助尽助，并及时发放； 4. 硕士生学业奖学金，按全日制在校硕士研究生的人数比例进行分配，分为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和新生学业奖学金； 5. 校内奖学金（以本科生为主），按照学校制度评选。下设四个项目：（1）秋季学期优秀学生奖学金（2）校长奖学金（3）退役大学生士兵单项奖学金（4）“五•四奖章”专项奖学金。 6. 学生帮困助学经费，学校充分运用家庭经济情况量化数据和困难认定综合评价相结合的基础上，整合学校各类资助项目，实现同一学年内“一次认定、持续帮扶”效果。同时用于救济补助发生临时困难的学生和缴纳地方高校国家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以及开展资助育人等活动。 7. 学生勤工俭学经费，按照上位文和学校制度施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勤工俭学岗位。			已按规定时发放本科生国家助学金、硕士生国家助学金、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硕士生学业奖学金、校内奖学金、学生帮困助学补助、学生勤工俭学费等。 学生奖助学金补助学生数2000人次以上，受助学生完成学业率95%以上。 学生奖学金，包括“优秀学生奖学金”、“校长奖学金”等，应奖尽奖、不遗漏、无差错，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及时一次性发放给获奖学生，发放奖学金人数2750人以上。 学生帮困助学补助，补助学生1800人次以上，受助学生覆盖率98%以上。 学生勤工俭学费，依据各用工部门每月的考勤考核情况，学生资助奖励中心发放给勤工俭学学生，提供勤工俭学岗位数400个以上，达到了提高学生实践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受奖助学生就学经济压力		减低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是否有效激励学生		有效	达成指标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或受助对象数		>3000.00(人)	3001.00(人)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奖励或受助对象合规性		合规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程度		健全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励或受助对象满意度		≥85.00(%)	85.00(%)	25.00	25.00	
总分						100.00	99.67	
评分等级		优						